

立信
(特
文

聚辰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二〇一九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0923号

聚辰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聚辰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辰股份”）2019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聚辰股份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向注册会计师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相关资料。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聚辰股份2019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基本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聚辰股份募集资金2019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聚辰股份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聚辰股份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景欣



中国注册会计师：

蒋宗良



中国·上海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六日

聚辰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现将聚辰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336号《关于同意聚辰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本公司获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210,467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33.25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004,498,027.75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89,310,416.46元，募集资金净值为人民币915,187,611.29元，截至2019年12月18日，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将初始募集资金人民币930,573,648.30元（含未支付的发行费用15,386,037.01元）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5884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发生情况
1、募集资金初始金额	930,573,648.30
2、募集资金增加项目	
加：利息收入	124,182.19
3、募集资金减少项目	
减：支付的发行费用	3,018,867.94
4、募资专户结余金额	927,678,962.55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以及监督等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不存在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规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的情况。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如下：

1、2019年12月12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以及保荐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2019年12月12日，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以及保荐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3、2019年12月13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开发区支行以及保荐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4、2019年12月17日，公司与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五棵松支行以及保荐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上述监管协议履行正常。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存储方式	金额(人民币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	31050161393600004180	活期存款	374,947,313.7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开发区支行	1001281229007038620	活期存款	261,865,453.45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	03004028162	活期存款	103,160,545.69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五棵松支行	0110400102000008190	活期存款	187,705,649.71
合计			927,678,962.55

三、 2019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以EEPROM为主体的非易失性存储器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混合信号类芯片产品技术升级和产业化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2019年度，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0.00元（不包括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收益、利息收入、手续费、发行费），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年度，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三)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19年度，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19年度，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19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9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19年度，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批准报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聚辰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六日

附表:

编制单位: 聚辰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度

单位: 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1,518.7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以 EEPROM 为主体的非易失性存储器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不适用	36,249.94	不适用	36,249.94			-36,249.94	0%	预计建设期 3 年, 预计 2022 年达到可使用状态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混合信号类芯片产品技术升级和产业化项目	不适用	26,184.04	不适用	26,184.04			-26,184.04	0%	预计建设期 3 年, 预计 2022 年达到可使用状态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10,315.07	不适用	10,315.07			-10,315.07	0%	预计建设期 3 年, 预计 2022 年达到可使用状态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72,749.05	-	72,749.05			-72,749.05	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 2019 年 12 月 18 日募集资金到位, 本年尚未使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对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本公司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4,498,027.75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89,310,416.46 元，募集资金净值为人民币 915,187,611.29 元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各募投项目尚处于建设初期，无法准确核算效益。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0021000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登记机关



2020年02月10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仅得用于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396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日



姓名 杨景欣
 Full name 杨景欣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7-03-25
 Date of birth 1977-03-25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132404197703257014
 Identity card no. 13240419770325701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准予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one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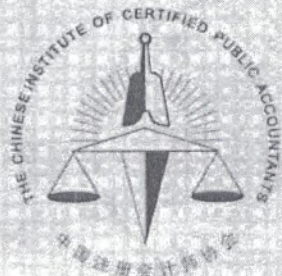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证书编号: 130000572247
 No. of Certificate 130000572247
 批准注册协会: 河北高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北高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1 年 05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1 年 05 月 08 日



杨景欣(130000572247)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姓名	蒋宗良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7-08-2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3302519770822603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蒋宗良(110002400407)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蒋宗良(110002400407)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年
月
日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